

# 磴口县防沙治沙局



## 定标说明

我单位组织实施的《磴口县防沙治沙局磴口县黄河北岸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工程》（项目编号：BSZCDKS-C-G-260009）项目，于2026年4月7日公布了中标（成交）结果。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有关“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开展的采购项目，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已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经核查，中标供应商巴彦淖尔市奥隆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声明内容，不符合农、林、牧、渔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二）：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规定，巴彦淖尔市奥隆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标（成交）结果无效，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评标报告，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乌拉特后旗蒙泉

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供应商。  
特此说明。

